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8-008

债券代码:“122369”

债券简称:“13包钢04”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刘志宏、白玉檀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董事会。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4人,参加会议董事12人,董事刘志宏、白玉檀因工作原因未能参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上市

公司治理准则》（证监发〔2002〕1号）等规定，对《公司章程》中累积投票制、副董事长的权责等部分条款进行修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生产、成本计划》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 年度投资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2018 年公司向各商业银行及包钢财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 497.07 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包钢庆华续签资产租赁协议的议案》

关联方包钢集团的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北方稀土签署资产租赁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为扩大稀土精矿生产能力，公司拟租赁北方稀土稀选厂厂房、设备，增加稀土精矿生产。租金 840 万元/年，租期一年。双方认为

必要时，北方稀土可委派人员提供技术服务，费用另行确定，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相关事项。

关联方包钢集团的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包钢（集团）公司统一处置非主业资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处置个别非生产性用房等非主业资产，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统一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的相关规定处置相关资产。

关联方包钢集团的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魏栓师先生、孙国龙先生、赵殿清先生、刘志宏先生、白玉檀女士、胡静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经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公司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提名石凯先生、刘振刚先生、李晓先生、张小平先生、翟金杰先生、白宝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李德刚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晓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召开包钢股份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2018 年度投资计划》《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和《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8日